

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6〕134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62299号提案的答复

马祥庆委员：

《关于加强古树名木系统性保护，建立“监测+修复+文化传承”长效机制的提案》（20262299号）由我局会同省住建厅办理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我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要把古树名木保护好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好”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扎实推动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提质增效，让“绿色瑰宝”焕发新生机，为打造美丽中国省域先行区添绿增彩。

一、关于建立智能化动态监测预警体系方面

一是夯实数字管理基础。有序推进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，依托福建省古树名木智慧管理系统，全面采集录入古树名木地理位置、树种、树龄等基础信息，统筹构建覆盖城乡的全域古树名木资源管理数据库，持续完善“一树一档”数字化管理。

二是规范技术应用标准。推动出台《林业无人机数据采集与处理技术规程》省级地方标准，深化无人机技术在古树名木资源核查、动态巡查中的拓展应用，统一数据采集与监测作业标准，提升技术应用的规范化、精准化水平。**三是构建智能监测网络。**鼓励各

地结合古树名木保护实际，布设视频监控等智能化设备，逐步运用 GIS、物联网等技术搭建常态化动态监测网络，持续提升古树名木数智化监管效能，为后续开发风险智能预警模型，健全省、市、县、乡多级联动响应机制筑牢数据与技术支撑。

二、关于构建科学化修复复壮技术体系方面

一是推动行业标准完善。当前国家林草局正推进《古树名木管护技术规范》国家级标准编制工作，我局广泛征集各地及行业专家意见，积极对接反馈《古树名木管护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修改意见，推动古树名木管护技术标准持续完善，为全省古树名木修复复壮提供科学指引。**二是建强专业技术支撑。**结合全省古树名木资源普查，组建省级技术专家组，常态化组织专家赴基层开展业务培训和现场实操指导。举办全省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和保护管理培训班，通过线上直播覆盖各级住建（城管、园林）部门；龙岩、泉州、莆田、福州等地也相继开展专项培训，有效提升基层管护人员实操技能和专业水平。**三是精准实施抢救复壮。**坚持“一树一策”，对濒危、衰弱古树名木科学制定个性化抢救复壮实施方案，明确树体修复、根系复壮、土壤改良、病虫害防治等具体措施，优先配置资金和技术资源。针对技术疑难问题，组织省级专家赴实地开展现场指导，切实提升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工作实效。

三、关于深化文化价值挖掘与活化利用方面

一是深挖文化内涵，形成文化成果。深入挖掘古树名木承载的历史传说、民俗风情等文化内涵，编撰出版《福建树王》5 册、《福建最美古树群（第一辑）》等系列书籍，其中《福建最美古树群（第一辑）》荣获 2024 年福建省优秀科普图书评选活动二等奖；厦门、周宁、南靖等地结合属地资源编撰出版古树名木图志与书籍，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文化成果。**二是打造宣教载体，助力乡村振兴。**立足全省古树名木资源禀赋，充分挖掘其景观、生态和

历史人文价值，各地因地制宜建成 270 个集生态保护、科普宣教、休闲游憩于一体的古树公园（微景观），打造群众身边的生态文明教育阵地。2025 年统筹推出覆盖九市一区的古树名木主题旅游线路 31 条，串联古树名木景点 163 处，将优质古树名木资源融入生态旅游和乡村旅游发展格局，以古树名木文化赋能乡村全面振兴。

三是拓宽参与渠道，营造良好氛围。持续开展古树名木科普宣传周活动，依托各类媒体平台开展常态化宣传推广；创新将古树名木保护纳入义务植树尽责形式，在福建全民义务植树网上线多个古树及古树群认养、养护捐资项目，广泛引导社会资本与公众力量参与保护，构建全社会共同关心、参与、监督古树名木保护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四、关于健全长效保障机制方面

一是健全协同联动工作机制。推动发布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省级林长令，压实各级属地保护责任；建立林业与住建部门联合工作机制，共同印发普查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，统筹推进城乡古树名木资源普查。深化与科研院校产学研协作，持续强化专业队伍与智库支撑，为古树名木监测预警、抢救复壮等重点工作提供稳定技术保障。充分发挥“林长+警长”协作机制作用，建立健全古树名木违法线索收集处置机制，加强与公安机关联动配合，严厉打击破坏古树名木违法犯罪行为，凝聚跨部门、跨领域保护工作合力。

二是拓宽多元资金保障渠道。积极争取中央及省级财政专项资金，夯实古树名木资源普查、抢救复壮等重点工作资金基础；鼓励各地探索推行古树名木保险等市场化模式，拓宽资金来源渠道，着力构建多元化资金保障格局。

三是完善法规制度规范体系。对标《古树名木保护条例》等上位法规定，逐步推进修订《福建省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》，细化保护管理要求与处罚条款；按照《古树名木移植审批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》，在省网上

办事大厅上线移植审批事项，依托省林业网上行政审批系统规范全流程办理，持续提升古树名木保护法治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充分吸纳您提出的系统性保护建议，持续统筹推进古树名木智能化监测、科学化修复、合理化利用等各项工作，不断深化部门协同、资金保障、制度完善等长效支撑举措，补齐当前保护管理工作短板，稳步推动全省古树名木保护工作从“抢救性”向“预防性、系统性、科学性”转变，持续擦亮八闽古树名木生态文化名片。

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署名：王智桢 张志才
联系人：魏炽潭（绿化办）
联系电话：0591-87521730

福建省林业局
2026年7月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